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奧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7)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業績公佈**

奧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比較數字。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23,358	250,106
銷售成本		<u>(119,147)</u>	<u>(131,873)</u>
毛利		104,211	118,233
其他收入		14,130	8,712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收益		21,495	—
銷售及經銷開支		(52,289)	(52,400)
行政開支		(18,901)	(14,584)
其他開支		(8,706)	(6,98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527)	(1,000)
財務費用		<u>(1,584)</u>	<u>(156)</u>
除稅前溢利	5	57,829	51,820
所得稅開支	4	<u>(16,227)</u>	<u>(14,94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41,602</u></u>	<u><u>36,878</u></u>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 基本	7	0.04	0.03
— 攤薄	7	<u><u>0.04</u></u>	<u><u>0.03</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55,418	155,529
預付租賃款項		13,282	13,447
於聯營公司權益	9	25,468	25,995
可供出售投資	10	65,000	20,0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0	27,000	—
遞延稅項資產	11	12,455	12,178
		<u>298,623</u>	<u>227,149</u>
流動資產			
存貨		52,135	43,6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58,849	93,953
預付租賃款項		329	32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0	10,706	10,336
定期存款		158,000	16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	67,000	87,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760	31,529
		<u>378,779</u>	<u>431,781</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5(b)	<u>—</u>	<u>16,180</u>
		<u>378,779</u>	<u>447,96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31,682	135,416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0	352	353
所得稅負債		20,803	15,115
其他稅項負債		5,312	8,203
借貸	15	65,216	82,691
		<u>223,365</u>	<u>241,778</u>
流動資產淨值		<u>155,414</u>	<u>206,18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454,037</u></u>	<u><u>433,332</u></u>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102,676	102,801
儲備		<u>338,436</u>	<u>317,99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441,112</u>	<u>420,79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	<u>12,925</u>	<u>12,533</u>
		<u>454,037</u>	<u>433,332</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	購股權儲備	股份購回儲備	股份贖回儲備	保留溢利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附註i)	(附註ii)	(附註ii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02,613	243,377	(73,274)	59,568	16,156	—	—	81,642	327,469	430,08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36,878	36,878	36,878
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6)	—	—	—	—	—	—	—	(42,724)	(42,724)	(42,724)
行使購股權(附註17)	188	2,730	—	—	(986)	—	—	—	1,744	1,932
確認以股本計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	897	—	—	—	897	89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02,801</u>	<u>246,107</u>	<u>(73,274)</u>	<u>59,568</u>	<u>16,067</u>	<u>—</u>	<u>—</u>	<u>75,796</u>	<u>324,264</u>	<u>427,065</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02,801	246,182	(73,274)	65,802	16,340	—	—	62,948	317,998	420,79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41,602	41,602	41,602
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6)	—	—	—	—	—	—	—	(21,348)	(21,348)	(21,348)
確認以股本計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	1,086	—	—	—	1,086	1,086
所購回及註銷之股份(附註16)	(125)	(711)	—	—	—	—	125	(125)	(711)	(836)
購回本身股份以作註銷(附註16)	—	—	—	—	—	(191)	—	—	(191)	(191)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02,676</u>	<u>245,471</u>	<u>(73,274)</u>	<u>65,802</u>	<u>17,426</u>	<u>(191)</u>	<u>125</u>	<u>83,077</u>	<u>338,436</u>	<u>441,112</u>

附註：

- (i) 本集團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已繳股本數額之間差額。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及杭州奧普電器有限公司及杭州奧普衛廚科技有限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兩家公司須將於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申報的除稅後溢利不少於10%撥入儲備金，直至法定儲備金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之50%。儲備金亦可用作增加資本或彌補未能預見之未來虧損。
- 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利潤向法定儲備金作出任何轉撥(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此轉撥將於獲得董事批准後根據年度溢利於年度完結日作出。
- (iii) 本集團的購股權儲備乃指於歸屬期就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的本公司購股權的公平值的確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u>51,421</u>	<u>56,184</u>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4,653	3,338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所得款項	35,03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8	205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45,000)	(15,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5)	(5,690)
存放定期存款	(170,000)	(460,591)
提取定期存款	177,000	457,57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0	—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	(44,000)
向聯營公司貸款	<u>(27,000)</u>	<u>—</u>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9,869)</u>	<u>(64,168)</u>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21,348)	(42,724)
新增銀行貸款	23,155	41,580
償還借貸	(40,630)	—
已付利息	(1,471)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1,932
購回本身股份	<u>(1,027)</u>	<u>—</u>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u>(41,321)</u>	<u>78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1	(7,19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1,529</u>	<u>46,919</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u><u>31,760</u></u>	<u><u>39,723</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乃與該貨幣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一轉讓金融資產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頒佈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匯報之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以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級城市 人民幣千元	上海 人民幣千元	江蘇 人民幣千元	北京 人民幣千元	浙江 人民幣千元	東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四川 人民幣千元	外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	75,436	30,609	29,545	23,629	22,451	10,252	20,777	10,659	223,358
分部間銷售	—	—	—	—	107,392	—	87	—	107,479
	<u>75,436</u>	<u>30,609</u>	<u>29,545</u>	<u>23,629</u>	<u>129,843</u>	<u>10,252</u>	<u>20,864</u>	<u>10,659</u>	
對銷									(107,479)
集團收入									<u>223,358</u>
分部溢利	<u>31,724</u>	<u>17,504</u>	<u>12,669</u>	<u>13,735</u>	<u>9,894</u>	<u>3,866</u>	<u>11,186</u>	<u>3,633</u>	104,211
利息收入									4,797
其他未分配收入									9,333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 之資產收益									21,495
未分配開支									(79,896)
財務費用									(1,58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527)</u>
除稅前溢利									<u>57,829</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級城市 人民幣千元	上海 人民幣千元	江蘇 人民幣千元	北京 人民幣千元	浙江 人民幣千元	東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四川 人民幣千元	外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	90,940	32,411	37,766	21,628	25,315	15,662	17,122	9,262	250,106
分部間銷售	—	—	—	—	117,280	—	—	—	117,280
	<u>90,940</u>	<u>32,411</u>	<u>37,766</u>	<u>21,628</u>	<u>142,595</u>	<u>15,662</u>	<u>17,122</u>	<u>9,262</u>	
對銷									(117,280)
集團收入									<u>250,106</u>
分部溢利	<u>38,183</u>	<u>19,100</u>	<u>17,636</u>	<u>13,651</u>	<u>11,832</u>	<u>5,635</u>	<u>9,126</u>	<u>3,070</u>	118,233
利息收入									3,338
其他未分配收入									5,374
未分配開支									(73,969)
財務費用									(15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1,000)</u>
除稅前溢利									<u>51,820</u>

分部溢利指各個分部賺取之毛利(未分配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開支、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收益、銷售及經銷開支、行政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財務費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對董事會之匯報方法。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一中國企業所得稅	13,472	9,531
一土地增值稅	2,640	—
遞延稅項(附註11)	115	5,411
	<u>16,227</u>	<u>14,942</u>

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杭州奧普衛廚科技有限公司除外)均須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一年：25%)繳付企業所得稅。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杭州奧普衛廚科技有限公司(「奧普衛廚科技」)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享有企業所得稅法之優惠稅率15%(二零一一年：15%)。

由於本公司以及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成立之集團實體於兩個期間內概無任何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本公司及該等實體作出任何所得稅撥備。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國稅發[2008]112號，由二零零八年起，就中國經營附屬公司賺取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付5%預扣稅。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產生可供分派予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直接控股公司之溢利涉及之該等預扣所得稅作出撥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完成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物業，導致須支付土地增值稅人民幣2,640,000元(二零一一年：無)。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扣除：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2,057	24,68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25	2,164
— 以股本計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1,245	897
員工成本總額	25,527	27,749
研發開支(計入其他費用)	5,563	3,7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39	5,122
投資物業折舊	—	40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65	2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9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89	(93)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19,147	131,873
已計入：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3,879	2,731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18	607
政府補助金(附註a)	1,909	1,008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收益(附註b)	21,495	—

附註：

- (a) 該等金額主要指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所授予之獎金津貼，以嘉許集團實體於企業資訊科技應用、產品研究活動之表現，以及物業稅退稅。政府補助金乃由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批授及發放，不具任何條件及屬非經常性。
- (b) 於本期間，本集團完成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錄得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收益人民幣21,495,000元。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派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股息每股人民幣0.04元)

<u>21,348</u>	<u>42,724</u>
---------------	---------------

就本中期期間，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0.04元)。由於該股息於中期報告日期後宣派，因此其並未計入為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負債。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41,602</u>	<u>36,878</u>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67,720,000</u>	<u>1,067,959,000</u>
----------------------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考慮到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所購回及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所註銷之股份。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份平均市價，故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不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由於本公司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期內，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07,000元之廠房及機器，所得現金為人民幣78,000元，產生出售虧損人民幣29,000元。

此外，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於中國承擔約人民幣485,000元用於在建工程及人民幣4,150,000元用於添置機器、汽車、裝置及設備。

9. 於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之成本	27,000	27,000
應佔收購後虧損	(1,532)	(1,005)
	<u>25,468</u>	<u>25,995</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名稱	成立地點 及日期	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註冊資本 人民幣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杭州奧普博朗尼 廚衛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杭州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日	40 %	40 %	30,000,000	製造及經銷廚房 家用電器及設備
成都牽銀投資 有限公司	中國成都 二零一零年 六月九日	30 %	30 %	50,000,000	房地產投資及發展 汽車服務業

10.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九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杭州奧普衛廚科技有限公司(「奧普衛廚科技」)向一家名為浙江海邦才智投資合夥企業(「海邦才智」)之夥伴公司進行投資。海邦才智成為擁有浙江海邦人才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海邦人才」，專注投資高科技創業專案之夥伴公司)74.5%之投資者。根據協議，奧普衛廚科技將投資合計人民幣25,000,000元於海邦才智，佔海邦才智16.78%權益。

根據合營夥伴協議，作為有限合夥人之一，奧普衛廚科技無權參與海邦才智之財務及營運決策。因此，董事將有關非衍生金融資產指定為可供出售投資。

期內，奧普衛廚科技向杭州海興電力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興」）投資人民幣40,000,000元，佔杭州海興1.0818%股本權益。

可供出售投資按成本減於報告期末之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後計量。有關可供出售投資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投資：		
— 海邦才智	25,000	20,000
— 杭州海興	40,000	—
	<u>65,000</u>	<u>20,000</u>

11.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中期期間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及其變動：

	存貨之未 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可扣減 暫時性差額 人民幣千元	中國附屬公司 未分配保留 溢利之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693	13,335	(9,350)	6,678
期內(扣除)計入溢利(附註4)	<u>(438)</u>	<u>(2,841)</u>	<u>(2,132)</u>	<u>(5,411)</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255</u>	<u>10,494</u>	<u>(11,482)</u>	<u>1,267</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180	9,998	(12,533)	(355)
期內(扣除)計入溢利(附註4)	<u>587</u>	<u>(310)</u>	<u>(392)</u>	<u>(115)</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767</u>	<u>9,688</u>	<u>(12,925)</u>	<u>(470)</u>

以下為就財務申報用途所作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12,455	12,178
遞延稅項負債	<u>(12,925)</u>	<u>(12,533)</u>
	<u>(470)</u>	<u>(355)</u>

存貨之未變現溢利乃主要指分行間／公司間銷售之未變現溢利，而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指若干應計開支之暫時性差額。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賒賬期介乎0至90日不等。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內	29,958	71,872
91–180日	6,831	8,969
181–365日	9,737	552
365日以上	<u>660</u>	<u>419</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47,186	81,812
其他應收款項、保證金及預付款項	<u>11,663</u>	<u>12,141</u>
	<u>58,849</u>	<u>93,953</u>

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某銀行以獲取短期銀行貸款之存款，故分類為流動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67,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0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3,000,000元之利率與歐元／美元匯率掛鉤。當匯率波幅介乎1.3080至1.4080之間時，年利率為3.95厘；當超出上述範圍時，年利率為3.70厘。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抵押銀行存款利息部分之公平值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餘下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24,0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3.5厘計息。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採購之未償還金額。貿易採購之賒賬期平均為9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收取貨品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90日內	43,701	45,851
91–180日	1,036	1,382
181–365日	200	334
365日以上	<u>1,084</u>	<u>1,667</u>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46,021	49,234
應付供應商之保留總額	2,137	2,085
客戶墊款	23,733	18,031
銷售佣金應計費用	22,737	25,636
其他應計費用	<u>37,054</u>	<u>40,430</u>
	<u><u>131,682</u></u>	<u><u>135,416</u></u>

15. 借貸

所有銀行借貸乃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67,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000,000元)作抵押。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5,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065,900,000	106,590
已行使購股權	<u>2,205,000</u>	<u>221</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068,105,000</u>	<u>106,811</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68,105,000	106,811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	<u>(1,544,000)</u>	<u>(154)</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1,066,561,000</u>	<u>106,657</u>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普通股	<u>102,676</u>	<u>102,801</u>

於本期間內，根據本公司董事獲授的一般授權，本公司按下文概述介乎每股0.64港元至0.68港元的價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合共1,912,000股，當中1,544,000股股份已於本期間被註銷，另外368,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被註銷。

購回月份	本公司 每股面值0.10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人民幣
二零一二年四月	784,000	0.66	0.65	416,672
二零一二年五月	<u>760,000</u>	0.67	0.68	<u>419,445</u>
	1,544,000			836,117
二零一二年六月	<u>368,000</u>	0.64	0.64	<u>191,320</u>
	<u>1,912,000</u>			<u>1,027,437</u>

17. 以股份付款

本公司為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設有購股權計劃。本期間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結欠以股份付款	<u>11,850,000</u>	<u>11,850,000</u>

18.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u>1,563</u>	<u>1,557</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經營租賃項下之未償還承擔將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215	1,93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116</u>	<u>1,136</u>
	<u>2,331</u>	<u>3,072</u>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應付若干辦事分處及倉庫之租金。租約之初始協定年期介乎1至4年不等，有固定租金。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期內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81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66,000元)。本集團持作出租之若干物業預期持續賺取5%租金回報。

19. 資本承擔

已就以下項目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3,328	3,328
(ii) 投資可供出售投資	—	5,000
	<u>3,328</u>	<u>8,328</u>

20. 關連人士交易

(a) 下列結餘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即期		
— 計息 (附註a)	10,000	10,000
— 不計息	706	336
	<u>10,706</u>	<u>10,336</u>
非即期		
— 不計息 (附註b)	27,000	—
	<u>27,000</u>	<u>—</u>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不計息	352	353
	<u>352</u>	<u>353</u>

附註：

- (a) 人民幣10,000,000元之結餘為應收成都牽銀投資有限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到期之為期一年無抵押委託貸款，按年利率6.56厘計息。
- (b) 餘額人民幣27,000,000元為應收杭州奧普博朗尼廚衛科技有限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到期之為期兩年委託貸款，按年利率10厘計息。

期內，本集團與該聯營公司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購買貨品	496	—
利息收入	918	607
租金收入	334	—
	<u>1,748</u>	<u>607</u>

(b) 報告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短期員工福利	1,064	866
離職後福利	27	28
股份付款	11	67
	<u>1,102</u>	<u>961</u>

21. 報告期末後事項

股份購回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後，本公司按介乎每股0.58港元至0.60港元的價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合共1,200,000股。該等股份於購回後已被註銷。

業務及財務回顧

收入

就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尤其注重中國客戶之所在地。因此，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呈報分部如下：

- a. 二級城市
- b. 上海
- c. 江蘇
- d. 北京
- e. 浙江
- f. 東北地區
- g. 四川
- h. 外銷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二級城市	75,436	31,724	90,940	38,183
上海	30,609	17,504	32,411	19,100
江蘇	29,545	12,669	37,766	17,636
北京	23,629	13,735	21,628	13,651
浙江	22,451	9,894	25,315	11,832
東北地區	10,252	3,866	15,662	5,635
四川	20,777	11,186	17,122	9,126
外銷	<u>10,659</u>	<u>3,633</u>	<u>9,262</u>	<u>3,070</u>
合計	<u>223,358</u>	<u>104,211</u>	<u>250,106</u>	<u>118,233</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約為人民幣223,400,000元，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人民幣250,100,000元相比，減少約10.7%。收入減少

主要由於奧普浴霸和1+N浴頂收入減少所致。奧普三合一浴霸及排氣扇之收入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約65.6%及63.3%。

特別是，二級城市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0,900,000元降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5,4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5,500,000元或約17.0%。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江蘇之收入約為人民幣29,500,000元，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江蘇之收入約人民幣37,800,000元比較，減少約21.8%。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奧普1+N浴頂收入約為人民幣68,200,000元，與奧普1+N浴頂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人民幣82,400,000元比較，下降約17.2%。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19,100,000元，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31,900,000元比較，下降約9.7%。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部件及配件成本、直接人工以及一般開支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90.1%及9.9%，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零部件及配件成本、直接人工以及一般開支分別佔同期總銷售成本約89.9%及10.1%。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8,200,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4,200,000元，減少約12%。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毛利率約為46.7%，相比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率約47.3%，相對穩定。

其他收入及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收益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7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100,000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完成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錄得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收益人民幣21,500,000元。

銷售及經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經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2,300,000元，主要包括廣告費用約人民幣12,100,000元、促銷費用約人民幣2,800,000元、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薪金支出約人民幣14,000,000元、售後服務開支約人民幣2,000,000元及運輸費用約人民幣6,400,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經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2,400,000元，主要包括廣告費用約人民幣8,500,000元、促銷費用約人民幣8,100,000元、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薪金支出約人民幣16,100,000元、售後服務開支約人民幣1,800,000元及運輸費用約人民幣6,600,0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及經銷開支相比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維持穩定。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8,900,000元，主要包括一般及行政職員薪金支出約人民幣7,100,000元、折舊約人民幣1,500,000元、專業費用及有關開銷約人民幣3,000,000元、辦公室開支約人民幣1,000,000元及購股權成本攤銷約人民幣1,100,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4,600,000元，主要包括一般及行政職員薪金支出約人民幣6,500,000元、折舊約人民幣1,700,000元、專業費用及有關開銷約人民幣1,200,000元、辦公室開支約人民幣1,600,000元及購股權成本攤銷約人民幣900,0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主要由於一般及行政職員薪金支出以及專業費用及有關開銷增加所致。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0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700,000元，原因為研究成本增加。

除稅前溢利

基於以上因素，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1,8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7,800,000元，增加約11.6%。

所得稅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900,000元增加人民幣1,300,000元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200,000元，而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8%降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1%。

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杭州奧普衛廚科技有限公司除外）均須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一年：25%）繳付企業所得稅。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杭州奧普衛廚科技有限公司（「奧普衛廚科技」）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享有企業所得稅法之優惠稅率15%（二零一一年：15%）。

由於本公司以及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成立之集團實體於兩個期間內概無任何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本公司及該等實體作出任何所得稅撥備。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國稅發[2008]112號，由二零零八年起，就中國經營附屬公司賺取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付5%預扣稅。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產生可供分派予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直接控股公司之溢利涉及之該等預扣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6,9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600,000元。

財務狀況分析

存貨周轉率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存貨周轉日數概要：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存貨周轉日數(附註)	<u>73</u>	<u>55</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周轉日數乃以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然後乘以365而得出，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周轉日數乃以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然後乘以182而得出。平均存貨乃以年／期初存貨及年／期終存貨之和除以2而得出。存貨主要包括零部件及配件以及製成品。存貨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5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3天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下降。該兩段期間的數據均視為處於合理水平。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概要：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附註)	<u>39</u>	<u>35</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乃以平均貿易應收賬款除以收入然後乘以365而得出，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賬款之周轉日數乃以平均貿易應收賬款除以收入然後乘以182而得出。平均貿易應收賬款乃以年／期初貿易應收賬款及年／期終貿易應收賬款之和除以2而得出。貿易應收賬款乃扣除期末應收票據而得出。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5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天。該兩段期間的數據均視為處於合理水平。

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按賬齡劃分之貿易應收賬款：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29,958	71,872
91–180天	6,831	8,969
181–365天	9,737	552
365天以上	<u>660</u>	<u>419</u>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u><u>47,186</u></u>	<u><u>81,812</u></u>

交付本集團產品時，本集團大部份授權代理人須存入保證金或支付款項。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主要與一般獲授出介乎零至90天信貸期的零售連鎖店有關，取決於每名客戶的往來時間、財務實力及付款往績等若干因素。於本期間結束時並無確認重大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概要：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附註)	<u><u>73</u></u>	<u><u>67</u></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賬款之周轉日數由平均貿易應付賬款除以銷售成本然後乘以365而得出，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付賬款之周轉日數乃由平均貿易應付賬款除以銷售成本然後乘以182而得出。平均貿易應付賬款乃以年／期初之貿易應付賬款及年／期終之貿易應付賬款之和除以2而得出。貿易應付賬款之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67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73天。該兩段期間的數據均視為處於合理水平。

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按賬齡劃分之貿易應付賬款：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3,701	45,851
91–180天	1,036	1,382
181–365天	200	334
365天以上	<u>1,084</u>	<u>1,667</u>
貿易應付賬款總額	<u>46,021</u>	<u>49,234</u>

貿易應付賬款主要與向供應商採購有關。發票一般於交付貨品後自供應商收取，貿易採購之信貸期為零至90天。貿易應付賬款一般以支票、銀行匯票及銀行轉賬結算。本集團持續監察貿易應付賬款結餘之水平。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負債比率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比率	1.70	1.79
速動比率	1.46	1.61
負債比率	0.10	0.13

附註：流動比率乃以相應年度／期間終結時之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而得出。速動比率乃按年度／期間終結時之流動資產總值（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而計算。負債比率乃以相應年度／期間終結時之外部融資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而得出。

上表內數字乃以比率形式而非百分比列示。由於本集團流動資產減少，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9倍稍為減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1.70倍。速動比率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1倍降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1.46倍。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分別為0.13倍及0.10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主要來源一直是(及預期將繼續是)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本集團的現金一直(及預期將繼續)主要用於營運成本，以及擴充生產及本集團的銷售網絡。

現金流量

下表簡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現金流量：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51,421	56,18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869)	(64,168)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41,321)</u>	<u>788</u>

本集團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董事預期本集團將依靠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應付其可見未來之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開支需要。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主要源自本集團產品銷售之現金收入。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用作支付購買零部件及配件、員工成本、銷售及經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1,4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56,200,000元。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900,000元，主要由於購買可供出售投資約人民幣45,000,000元及出售持作出售之資產約人民幣35,000,000元。

元所致。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4,200,000元，主要由於定期存款增加淨額約人民幣44,000,000元及定期存款增加淨額約人民幣3,000,000元所致。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1,3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00,000元。該等減少主要由於償還短期銀行貸款所致。

債務

借款

期內，本集團取得一項新的浮息借貸80,000,000港元，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00個基點計息。該項借貸以一筆已抵押銀行存款擔保，須於一年內償還。

銀行信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未提取信貸達人民幣34,784,000元。

債務證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資產抵押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某銀行以獲取短期銀行貸款之存款，故分類為流動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67,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000,000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3,000,000元之利率與歐元／美元匯率掛鉤。當匯率波幅介乎1.3080至1.4080之間時，年利率為3.95厘；當超出上述範圍時，年利率為3.70厘。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抵押銀行存款利息部分之公平值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影響。

至於其他已抵押存款人民幣24,000,000元，年利率已固定為3.5厘。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期內，奧普衛廚科技向杭州海興電力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興」)投資人民幣40,000,000元，佔杭州海興1.0818%權益。

資本承擔及其他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3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00,000元)，而除以上所述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151名僱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209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人力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25,527,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人民幣27,749,000元)。員工之薪酬待遇乃依據其個人表現、資格、能力及工作內容而定。管理層每年參考員工之整體表現及市場狀況檢討待遇方案。本集團亦參加中國內地由國家管理的養老金計劃。

未來展望

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全球經濟仍具有極大的不確定性和不穩定性，國內高通脹下的投資拉動模式難以為繼，加上內需有限，國內的經濟增長呈現放緩趨勢。由於中國政府對於房地產市場的緊縮調控政策仍將在今後一段較長時間內持續，房地產下行趨勢未有明顯探底的信號，房地產銷售保持較長時間的下行將拖累整體家庭裝修消費市場銷售下降的趨勢。

面對外圍經濟環境的不明朗因素，董事會認為，二零一二年下半年發展重心仍在於銷售渠道變革，穩中求進，創新發展。二零一二年，除傳統家電賣場渠道外，工程、家裝、電子商務、新農村和團購等渠道的發展日益迅速，而渠道變革勢必導致銷售技能和方法也發生巨大變革。董事認為，集團應大力提升創新能力，挖掘新的發展潛力，以積極應對市場形勢和競爭業態的變化。

產品研發能力

董事認為，今後集團業務將重點開發節能和智慧化的產品，提高本集團產品與吊頂設備的適配度和一體化，同時給產品使用者帶來便捷。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新推出碳晶系列新品浴霸和英倫系列新品浴頂，在安裝匹配、節能環保和高效舒適方面提升了浴霸和浴頂的行業新標準。

本集團在二零一二年下半年繼續將「奧普廚衛生活館」的概念作為終端改造、產品重組升級的舉措，將衛浴產品組合、廚電產品組合等形式加入「奧普廚衛生活館」概念範疇，逐步把奧普品牌定位於專業的溫暖衛浴和健康廚房解決方案的提供者。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奧普廚衛生活館」在中國大陸已開立46家。

強大的產品開發實力是家用電器行業致勝關鍵之一。亦對本集團維持中國浴霸行業之市場領導地位和以奧普品牌經銷的其他產品之市場份額非常重要。目前集團擁有已受理及授權技術專利195項，其中發明專利3項，實用新型專利44項，設計專利148項。已受理和授權的先進技術專利保護了集團產品的尖端性，亦有效地為同業競爭對手設置了市場准入壁壘。

商標及智識產權保護

董事認為，企業競爭力的核心在於集團擁有的品牌和智識產權。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始終高度重視智識產權的保護工作，並予以積極執行。在本期間，集團對奧普品牌和智識產權保護工作取得重大成果，有效防止了市場競爭者的侵權行為。

營銷渠道管理

本集團之衛浴產品從功能需求向風格和服務便利化的需求轉變；區域從單一大城市到中小城市、城鎮的多層次區域轉變；渠道從單一賣場模式到多渠道並存的模式轉變。本集團將及時調整戰略方向，加速多元化渠道建設；完善渠道結構；加強品牌建設以及增加產品差異化。本集團將持續重點規範市場價格體系、尋找渠道層面突破（包括穩定家電賣場渠道，同時加速開拓工程、電子商務和新農村渠道，減少對家電賣場渠道的依賴）、提升市場

佔有率、加速浴頂銷售及加強廚衛生活館推廣等。由於多渠道經營策略的調整，董事認為根據目標市場的特性和變化，在一定幅度內讓產品毛利率調整，將會更有效地拓展市場和建設渠道。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銷售網站6000多家，專賣店748家，奧普廚衛生活館57家，覆蓋了中國的主要城市及直轄市。擁有7家分公司及18個辦事處，特許加盟代理商506家，完成地級以上市場的代理商整合，實行代理商分級管理制度，完善區域市場發展評價體系。董事認為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度，銷售重點在於制定和規劃三四級市場招商工作；圍繞渠道變化和升級特點；規範市場體系；強化工程、家裝、電子商務、新農村和團購等渠道層面突破；提升營運能力，提高效率，增強浴霸、浴頂及廚衛生活館的市場推廣。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1,912,000股股份，每股價格由0.64港元至0.68港元，總成交價為1,264,840港元。在該等已購回股份中，1,544,000股股份已於本期間被註銷，另外368,000股股份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被註銷。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承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管理的重要性。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公司內部高級人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該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回顧期間內，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該守則所載列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上市規則規定每位上市發行人須成立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且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最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負責，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

中期業績已由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有關守則條文所成立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德龍先生(主席)、程厚博先生及沈建林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盧頌康先生。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要求本公司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之條文。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或之前向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以現金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中期現金股息將以港元支付。人民幣兌港元的換算將以中國銀行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所報人民幣兌港元的官方匯率作出。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名冊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收取擬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詳盡中期業績

本公佈亦會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upu.cn)，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全部資料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予股東及在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奧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方杰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方杰先生、方勝康先生、李瑞山先生及林曉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頌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德龍先生、程厚博先生及沈建林先生。